

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認證評鑑評分表

評鑑項目：資通安全管理維護紀錄或稽核結果報告(二等)

列管軍品廠商資格級別評鑑基準			
評鑑項目	評 分 基 準 說 明		
資通安全管理維護紀錄或稽核結果報告(10分)	為符合行政院訂頒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及相關子法、國防部訂頒「國軍資訊安全政策」與保密及資安規定，以及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(TWCERT/CC)所定「強化網路資安事件通報應變與橫向協調作業機制民間企業組織/產業公會 CSIRT 建置實務指引」等相關規範及程序，並參據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」相關應辦事項，製訂下列評分方式。 ※本評鑑項目分數計算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、依廠商所提出資料，本評鑑項目的第一款至第五款內，採計各項目之表格內所對應最高分數，各項目內之分數不重複計算或相加計算。再將各項目得分相加後，即為本評鑑項目得分。 二、本評鑑項目得分 10 分為 A、未達 10 分為 B。 第一款、內部資通安全防護規定及制度 視列管軍品相關系統(含資訊科技(IT)安全與作業科技(OT)安全)及維護管理，導入資通安全管理制度(ISO 27001 或 CNS27001)，完成公正第三方驗證並持續維持其驗證有效性者，或自行訂定資通安全防護規範並檢附相關執行佐證資料等項目。		
	項目	配分	勾選
	未訂定資通安全防護規範。	0	
	自行訂定資通安全防護規範及檢附執行佐證。	1	
	已導入資通安全管理制度，惟未完成第三方驗證者。	2	
	已導入資通安全管理制度及通過第三方驗證，惟未維持其驗證有效性者。	3	
	已導入資通安全管理制度，完成公正第三方驗證，並持續維持其驗證有效性。	4	
	補充說明：		

第二款、資通安全維護設施建置及運用

檢視列管軍品相關系統，依是否連接網際網路、提供資訊網路及設備架構圖、訂定主機、個人電腦或儲存媒體（硬碟、USB 及磁帶等）相關管理規範、安裝防毒軟體及進行資安檢測等項目。

區分	項目	配分	勾選
系統未連接網際網路	未提供資通安全維護設施建置及運用資料。	0	
	提供資訊網路及設備架構圖。	1	
	訂定主機、個人電腦或儲存媒體（硬碟、USB 及磁帶等）相關管理規範、安裝防毒軟體等。	2	
系統連接網際網路	未提供資通安全維護設施建置及運用資料。	0	
	提供資訊網路及設備架構圖，並訂有主機、個人電腦或儲存媒體（硬碟、USB 及磁帶等）相關管理規範，以及安裝防毒軟體等。	1	
	除前項並於年度內實施弱點掃描或資安健診者並對漏洞進行修補者。	2	

補充說明：

第三款、資通安全維護實際執行情形及成效

檢視「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」附表三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B 級之公務機關應辦事項相關執行佐證，檢核事項如下：

1. 內部稽核：每年辦理 1 次。
2. 營運持續演練：每 2 年辦理 1 次。
3. 安全檢測：網站安全弱點檢測(每年辦理 1 次)；系統滲透測試(每 2 年辦理 1 次)。
4. 資安健診：每 2 年辦理 1 次。
5. 軍品相關系統人員資安內訓 3 小時：資安專職人員每年 12 小時資安專業課程訓練；一般使用者及主管每年 3 小時資安通識教育訓練。
6. 取得資安專業證照：專職人員 2 人(並持有專業證照)。

項目	配分	勾選
年度內上揭應辦事項執行未達 2 項者。	0	
年度內上揭應辦事項 3 項（含）有執行佐證者。	1	
年度內上揭應辦事項 6 項均有執行佐證者。	2	

補充說明：

第四款、歷史資通安全防護不良紀錄及後續維護紀錄，或政府機關（構）稽核報告結果

檢視近三年資安事件、或內、外部稽核改善作為、方式及成果佐證，或政府機關（構）稽核報告缺失改善已獲准備查等。

項目	配分	勾選
近三年資安事件、或內、外部稽核改善作為、方式及成果佐證，或政府機關（構）稽核報告缺失改善已獲准備查等佐證資料未改善。	0	
近三年資安事件、或內、外部稽核改善作為、方式及成果佐證，或政府機關（構）稽核報告缺失改善已獲准備查等佐證資料完整。	1	
補充說明：		

第五款、其他與資通安全管理維護紀錄或稽核結果報告有關之重要事項

精進資通安全防護措施（如管理面、技術面或認知與訓練等）著有成效者 1 分；無相關事績者 0 分。

項目	配分	勾選
無資安防護特別措施或成效。	0	
精進資通安全防護措施著有成效者。	1	
補充說明：		

評鑑委員：

簽 署

年 月 日